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面对疫情的冲击、复杂的内外部经营形势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同比双降。公司主要产品磷酸铁锂的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销量突破 3 万吨，较 2019 年增长 31.24%。2020 年，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 11.8 亿元，为公司产能的持续扩张提供了资本支持。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212.8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4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82.2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4.7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78,205.1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21.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10,888.38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22.48%。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共组织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0/2/14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0/3/13	1	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0/4/21	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5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6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事项的议案
		17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	关于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20.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05	发行数量
		20.06	限售期
		20.07	上市地点
		20.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09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	关于审议《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审议《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审议《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7	关于签署合资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8	关于为子公司曲靖麟铁提供担保的议案
		29	关于公司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磷酸铁锂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30	关于公司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导电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31	关于公司2017-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2	关于提议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0/5/14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01	提名孔令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提名 WANG CHEN 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提名徐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提名任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提名蔡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提名王文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提名谢家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6/2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2.03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2.04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01	聘任唐文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4.02	聘任任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4.03	聘任任望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4.04	聘任李小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7/27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8/26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0/10/19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10/27	1	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11/16	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12/8	1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12/25	1	关于公司《2020 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会议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逐项落实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利用各自的专业优势，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治理、换届选举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审慎决策，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纲领。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和市场形势进行了研究与分析，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潜力，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了建议，及时提醒公司注意生产经营中的潜在风险，明确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增强了公司发展壮大的信心，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变更会计政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工作总结与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指导审计部开展工作，及时了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并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沟通，督促审计机构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开展工作，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补选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任职能力进行了审查，为公司的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提出了建议，发挥了提名委员会的作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事项进行了讨论与审议，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推动公司建立兼顾公平性与激励性的薪酬政策，为公司董事会作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1、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将在当前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

快速发展背景下，指导公司经营层持续降本和扩产、持续提高产品力、持续开拓新客户，加强创新能力建设，提高组织的决策效率和执行能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稳固公司市场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构筑动态的护城河。

2、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将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作为工作重点，通过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严守合法合规经营底线，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3、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4、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识，建立便捷的股东大会参与方式，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